

教育部體育署委辦計畫

113 學年度推展學校民俗體育計畫

體能是國力的展現 民俗是文化的傳承

民俗體育透過學校更能推廣並永續發展

委辦學校：國立臺南大學

推展學校民俗體育計畫

民風運動稱傳統
俗套流行新潮風
體壇推展全民動
育英作才體教功

壹、計畫緣起

一、依據

- (一) 根據我國憲法的規定，教育的主要目標是「發展國民之民族精神，自治精神，國民道德，健全體格，科學及生活智能。」這一規定不僅確認了發展國民之民族精神與健全體格為我國教育的基本職責，而且強調了傳統民俗體育在傳承和發揚我國獨特文化價值，以及達成憲法所設定教育目標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
- (二) 此外，國民體育法的相關條文亦強調其重要性。在法律的第一條中，實施國民體育的主要目的是鍛鍊國民健全體育，培養國民道德，發揚民族精神並充實國民生活。第三條中，明確提出應對我國固有的優良體育活動進行倡導和推廣。國民體育法施行細則修正條文第三條對這一點進一步具體化，將國術、舞龍、舞獅、扯鈴、跳繩、踢毬、划龍舟、跳鼓陣等列為我國固有的優良體育活動，並明確指出這些活動應在國民體育教育中被倡導和推廣。
- (三) 現行的國民中小學課程標準同樣明確列出了民俗體育的各種課程，突顯了其在教育體系中的地位。

二、民俗體育的重要性與挑戰

(一) 異地風俗與地域文化：

國家或地區的自然環境和氣候差異，塑造出各自獨特的生活模式和風格，形成各種人文景觀和文化特色。這其中，包含了各式各樣的體育活動和運動形態。這些活動不僅反映地方居民的生活方式，也是地域文化精神透過體育活動的方式展現出來，表達了人類的宇宙觀及價值。因此，這些活動被視為當地文化的濃縮與窗口。

台灣自四百年前的文字記載時代以來，經歷了多個時期的治理，文化融匯，使得台灣民間生活多元且富生命力。這股力量不僅體現在語言和飲食的多樣化與融合上，更

反映在多元且精緻的體育活動及表演中。這些活動或儀式不僅保持了傳統文化的傳承，更重要的是在全球化的文化一體化中，實現了地域差異的識別及身份認同的激活，因此有必要繼續維護和發展。

(二) 政府推動與教育根基：

近幾十年來，文化界和學術界已經對本土的民俗傳統文化進行了許多重視與傳承的工作，比如傳統音樂、戲曲、工藝、美術等。政府亦推動民俗體育的發展，例如在學校推動跳繩、踢毽等活動，並進行民俗體育競賽。但現階段的重點應放在如何有效地將我們的民俗傳統體育導入學校。

(三) 國際化與本土化並進：

在全球化的趨勢下，我們將深化本土化與國際化兩個主軸。國內實施的學校課程也將國際化與本土化作為規劃向度，體育課程中的本土化項目將越來越受到重視。

(四) 靜態文化的繁榮與動態文化的挑戰：

近一、二十年來，靜態傳統文化在文化界和學術界的資源與經費投入下，已取得顯著的進步。然而，如舞龍、舞獅、宋江陣、跳鼓、高蹺、踢毽、跳繩、流星等動態文化活動，尚未能與靜態文化並駕齊驅，導致傳統文化的動靜態失衡。儘管民俗體育已被國民體育法保護和提倡，部分已納入國中小的課程及課外活動，但在各級學校中，民俗體育的教學項目和活動仍分布不均。

(五) 面臨的挑戰：

根據臺南大學研究團隊的分析，學校在推行民俗體育時，面臨六大挑戰：

1. 教師的培訓和養成
2. 指導和評鑑
3. 教材和教具
4. 研究和發展
5. 進修和培訓
6. 活動和資訊。

三、當前學校推進民俗體育的現狀、挑戰與解決策略

在今天全球化的趨勢下，重視國際交流與合作，並從中吸取和借鑒國際先進的發展趨勢與經驗，應該是台灣目前在民俗體育推廣方面必須關注的重要議題。

然而，國內學校推行民俗體育時，面對的六大挑戰依舊存在，包括教師的培訓和養成、指導和評鑑、教材和教具、研究和發展、進修和培訓、活動和資訊等問題。解決這些問題，將有助於加速並提升國內學校民俗體育的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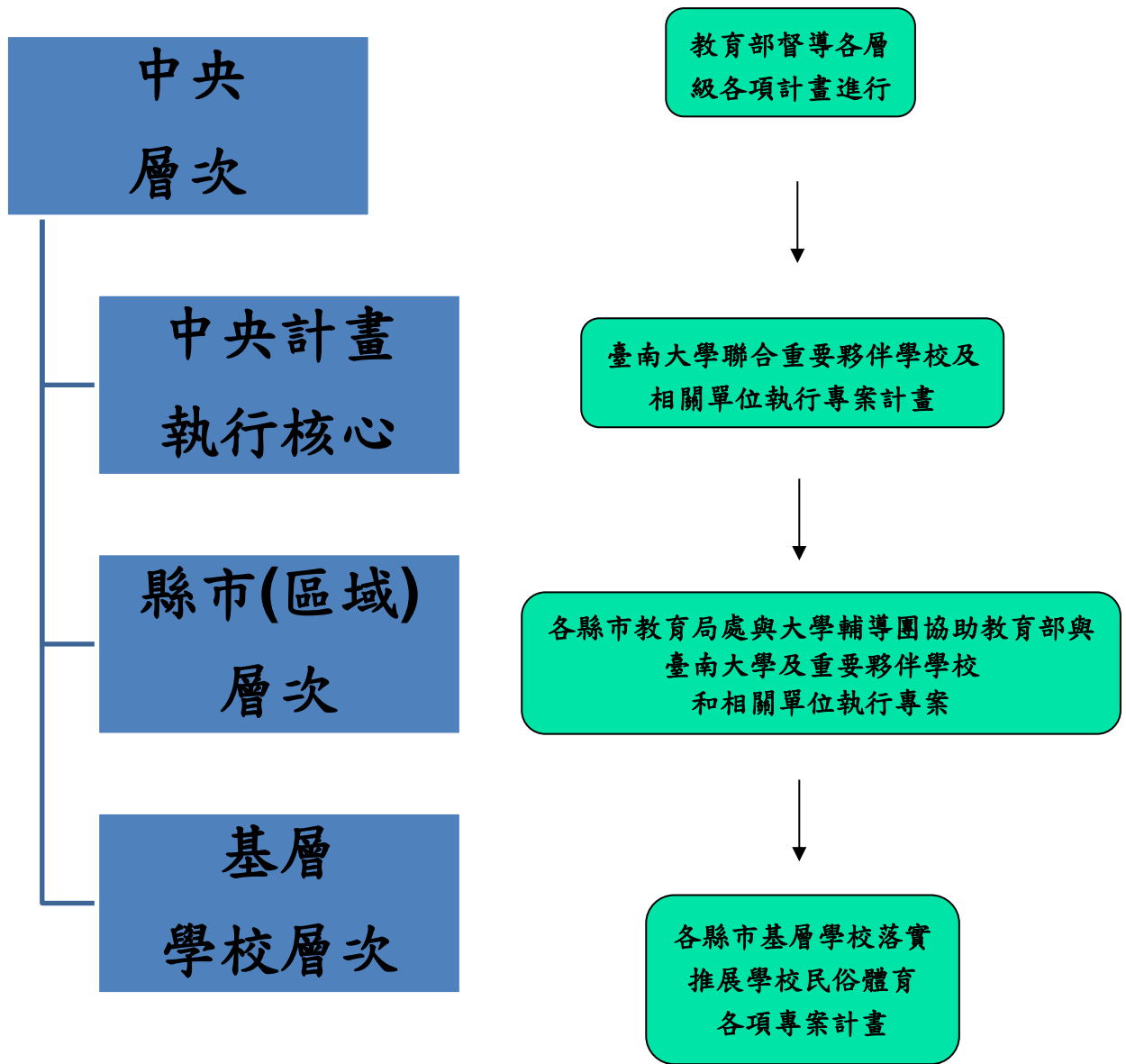
因此，本校研究團隊建議，我們應該從「活絡各級學校」這個角度著手，並以此作為當前推動工作的重心。我們相信，通過活絡各級學校的努力，我們將能夠漸漸解決這六大問題，進一步優化我們的民俗體育發展。

我們的執行策略將以「全國各級學校民俗體育競賽」為主要活動。相信，此項計畫的推行將有助於解決國內學校推進民俗體育所面臨的困境，並有望為民俗體育的未來發展創造更加寬廣的可能性。

另外，相關學者及單位在 113 年 7 月建議可以增列「民俗體育嘉年華會」，來擴大辦理及宣揚民俗體育。但由於 8 月即將展開新年度的計畫，而年度計畫均已先行協商並聯絡各項目經過多次討論，均已確定較難更動。另因嘉年華會的經費無法重新大幅增加編列，因此今年將先行試辦一場嘉年華會。希望通過這次活動，能夠更加擴大民俗體育的參與面，推動全台民俗體育的發展。

貳、計畫結構與職掌

【本計畫三層次之組織職掌】



參、計畫人力分配

職稱	人數	工作地點
計畫主持人	1 人	國立臺南大學
碩士級專案助理	1 人	國立臺南大學
學士級專案助理	1 人	教育部體育署

肆、子計畫一-「全國各級學校民俗體育競賽」暨多元推廣計畫績效指標

- 一、 本次計畫將進行全台最全面的民俗體育項目競賽，並結合台灣二、三百年來，深深植根於我們文化中的文、武陣傳統，進行各類別的競賽。此舉將有助於讓各級學校的學生和教職員更深入認識台灣民俗體育的傳統內涵與實踐方式。
- 二、 我們將舉辦一場包含 13 個大類競賽項目的全國各級學校民俗體育競賽，我們期待有超過 2,000 隊伍的參與，進一步預計將會吸引超過 6,000 人次的參與者。
- 三、 我們計劃舉辦兩場次「民俗體育全國賽菁英決賽」，以彰顯各項目各地區菁英的民俗體育實力。並期望能配合現場直播，讓更多人能欣賞到民俗體育的精采賽事。
- 四、 為進一步推動各縣市對民俗體育的認識與參與，我們將協助推展舉辦至少 4 次的民俗體育相關競賽或研習活動，並期望參與人次將超過 800 人次。
- 五、 為確保下一屆的全國各級學校民俗體育競賽以及民俗體育全國賽菁英決賽能夠順利進行，我們將就 13 個競賽項目的規劃、裁判執行以及規則修訂等主題舉行會議和研討活動。
- 六、 我們將持續維護和更新我們的 Facebook 粉絲團，以提供最新的活動資訊，與公眾保持良好的互動與溝通。
- 七、 我們將設計一款關於民俗體育系列活動的平面文宣，以此提高公眾對我們活動的認識，並激起他們對民俗體育的興趣。
- 八、 為了提升「全國各級學校民俗體育競賽」計畫以及參賽優秀團隊的知名度，我們將致力於進行廣泛的賽事推廣。我們計劃撰寫新聞稿（5-6 篇）發布至媒體並獲得超過 20 篇的報導，以描繪民俗體育的豐富文化以及各參賽團隊的努力與成就，進而擴大「全國各級學校民俗體育競賽」活動影響力。
- 九、 協調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針對表現出眾學校，選擇 5 校進行訪問報導，並於媒體刊出。另選擇表現出眾學校選擇 2 校，進行採訪製作全推廣短片，並於媒體播出。

伍、子計畫二-「民俗體育嘉年華」計畫績效指標

- 一、 協調台南市政府相關局處，於 2025 年上半年的台南市重大賽會期間，協助辦理「民俗體育嘉年華」一場。
- 二、 協調國立體育大學將有關民俗體育的基層扎根推廣成果，一併在嘉年華會中進行展示。
- 三、 遴選優良民俗體育團隊二隊以上進行展演。
- 四、 擺設 10 個嘉年華親子闖關活動攤位，邀請各界民眾與親子共襄盛舉，形成民俗體育嘉年華。

陸、子計畫一-辦理「全國各級學校民俗體育競賽」暨多元推廣計畫

一、辦理「全國各級學校民俗體育競賽」環境分析

依據國民體育法第三條，對於我國固有且優良的體育活動，應全面倡導及推廣。本法所述的我國固有優良體育活動包含了國術、舞龍、舞獅、扯鈴、跳繩、踢毽子、划龍舟、跳鼓陣等多種民俗體育活動。我們的目標在於持續發揚已經興盛的項目，同時也要保護並扶植那些稀少或是衰退的項目，讓我國固有的民俗體育活動以及相關的文化能夠永續傳承。

透過舉辦競賽，我們為現存的團隊提供一個展現實力的舞台。例如，92 年度的全國各級學校民俗體育觀摩競賽吸引了 182 個隊伍，一千餘人參賽，這種競賽不僅能夠刺激技術的提升，也能引起人們的興趣，激勵更多人投身這些運動。而自從 98 學年度新項目的加入後，參賽的隊伍與人次更是驚人，全國各級學校民俗體育觀摩競賽共吸引了 1,263 隊次、5048 人次參與。到了 112 學年度，我們有 13 大項共計 304 賽組，超過 3,248 隊報名，參賽人數超過了 9,000 人次，這讓我們的比賽成為全國最大規模的民俗體育競賽，也是各級學校民俗體育團隊最期待的盛事。

多年來，體育署對於民俗體育的支持與推動已經達到一定的成效。近年來，參賽的學校數量持續增加已經突破五百多所，參賽人數更是達到了九千人次，其中包括具有國際水平的學校團隊，以及資源匱乏的偏鄉小校。這些學校憑藉著師生與社區群眾的共同努力，創造了令人矚目的成果。這些優質的民俗體育文化，實應讓更多人共享其榮光。

因此，我們期待在非賽季時，針對在前一年全國賽中表現出色的學校，進行訪問追蹤報導，並製作成短片在媒體上播放；抑或是進行訪問並將報導刊載在媒體上。但由於經費使用有一定的限制，我們將分享這類想法給其他的傳播相關學校，目前有推薦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盡力爭取資源以完成這些工作。

我們也將利用 YouTube、Facebook 粉絲專頁、平面文宣、新聞稿等多元傳播與賽事推廣方式，來將上述的計劃廣泛傳播。我們希望讓各地單位與群眾能夠共享這些資源，進一步了解並欣賞我們的民俗體育文化以及傑出團隊的努力。

因此競賽的實施「相觀而善之謂摩」，除可激發學習者的動機，增加運動人口之外，更可發揮觀摩學習之效益，再者可為發揮整體計畫驗收成果之效益，並可作為結合政府、協會、學校與社區之橋樑，提供多元化學習管道，培養學生終身運動之習慣，以達維護我國固有之民俗體育活動能永續長存之目的。

二、計畫目的

- (一) 選手的養成與進階發展：本計畫透過具備激勵性的競賽活動，提供民俗體育參賽者一個表現自我能力的舞台，以此鼓舞他們繼續努力訓練。再者，我們透過在各級學校組

織相關比賽，確保各階段選手能夠順暢地接續發展，以推動各團隊的持續成長。

- (二) 技術交流的提升：我們規劃促進學校民俗體育活動的熱絡性，並對技術提升進行實質評估。透過舉辦各項競賽，我們能聚集各方專業菁英於一堂，藉由分享學習心得和互相觀摩技術，達到技術全方位的提升。
- (三) 參與人數的增加：透過舉行各類型的競賽活動，我們不僅為公眾提供多元化的休閒選項，更透過規劃多項比賽來吸引更多的參與者，並進一步加強親子間的互動，促進親子關係的建立。
- (四) 參與熱情的激勵：我們將對表現優異的民俗體育選手或團隊給予肯定與獎勵，這將能夠激發所有參與者的積極性與士氣。
- (五) 社區橋樑的建立：我們期望透過推動政府、協會、學校、家長和社區的五方對話，進一步發揮推廣民俗體育的倍增效應。
- (六) 重點人才的培育：我們將持續發掘並鼓舞出色的民俗體育選手或團隊，並對他們進行重點培育，以發揮他們的最大潛能。
- (七) 計畫成效的評估：我們將進行全面的評估，對「民俗體育教學發展學校」及「各縣市民俗體育教師培訓計畫」等相關計畫的成果進行審核和檢視。
- (八) 另外，我們將利用 Youtube、Facebook 粉絲專頁、平面文宣和新聞稿等多元的傳播與宣傳方式，來傳達和推廣上述的相關事項。我們期待能為各地單位和大眾提供一個資源共享和交流的平台，讓他們更深入地瞭解並欣賞民俗體育文化的深度內涵，以及欣賞到各個團隊不懈的努力與奮鬥。

三、計畫實施對象

- (一) 全國各級學校，對民俗體育有興趣之團隊。
- (二) 全國各級學校家長，對民俗體育有興趣之群眾。

四、計畫內容

- (一) 辦理『全國各級學校民俗體育競賽』1場：(賽程預計五天完成)

1. 競賽項目：扯鈴、跳繩、踢毽、陀螺、舞龍、醒獅、臺灣獅、客家獅、武陣、文陣、砌磚、流星球、撥拉棒共計 13 項。

【備註】：以上各細項因考量參賽隊伍多寡，故僅列出本計畫一定辦理之競賽項目，然發函各級學校報名之參賽規程細項中，也將置入高蹺陣、牛犁陣、車鼓陣、水族陣、鼓陣、金獅陣、白鶴陣、旗陣、鼓吹陣、競技龍、夜光龍、傳統舞龍、圈、丟帽、轉盤、等項；如報名團隊過於稀少，再經本計畫委員開會決議，是否刪除上列備註事項中之競賽項目。

2. 預定比賽時間/地點:

比賽時間	地點	項目
11月22日(五)	國立臺南大學 (臺南市中西區樹林街二段33號)	扯鈴-競速賽
11月23日(六)	國立臺南大學 (臺南市中西區樹林街二段33號)	扯鈴、跳繩-競速賽、陀螺、武陣
11月24日(日)	國立臺南大學 (臺南市中西區樹林街二段33號)	扯鈴、跳繩
12月7日(六)	吳鳳科技大學 (嘉義縣民雄鄉建國路二段117號)	踢毬、撥拉棒、砌磚、流星球、臺灣獅、客家獅
12月8日(日)	吳鳳科技大學 (嘉義縣民雄鄉建國路二段117號)	醒獅、臺灣獅、文陣、舞龍

(二) 辦理『民俗體育全國賽菁英決賽』二場，預計在全國賽所舉行的13個競賽項目304賽組中，選出競賽性觀賞性較強的賽組，以特優級成績前二隊，在競賽日星期日下午『民俗體育全國賽菁英決賽』中，進行各賽組的金質獎爭奪賽。

- 『民俗體育全國賽菁英決賽』將以我國經常獲得世界冠軍，舞龍、舞獅、扯鈴、跳繩項目為主體。
- 首先於辦理的『全國各級學校民俗體育競賽』中，選出競賽性觀賞性較強的賽組，以特優級成績前二隊，在競賽日星期日下午『民俗體育全國賽菁英決賽』進行各賽組的金質獎爭奪賽。
- 預定比賽時間/地點:

比賽時間	地點	項目
11月24日	國立臺南大學中山館 (臺南市中西區樹林街二段33號)	扯鈴、跳繩
12月8日	吳鳳科技大學旭光中心 (嘉義縣民雄鄉建國路二段117號)	舞龍、醒獅、臺灣獅

- 為了加強民俗體育的推廣，能透過電視轉播或網路直播來傳遞賽事的精彩和魅力；讓全國民眾有更多機會接觸及欣賞民俗體育賽事，因此希望能以電視轉播或網路直播方式進行。(將協調其他傳播相關學校爭取此項工作經費，一同合作，協力完成此項工作。)

(三) 進行其他各種「民俗體育多元傳播與賽事推廣」工作

同時，本年度計畫將把「網路教學資源充實與賽事推廣」的計畫融入『全國各級學校

民俗體育競賽』的計畫中，將其整體規劃成一個完整的推廣計畫，不再將其拆分為各個子計畫。

1. 利用網路媒體推廣體育署所舉辦的民俗體育系列活動，例如：YouTube、Facebook 活動粉絲頁、民俗體育發展中心網頁等，公佈體育署所舉辦的民俗體育相關資訊，並更新最新活動資訊、公告事項和報名資訊。雖然民俗體育已有相當程度的發展，但對其的推廣活動尚顯不足，我們期望透過網路傳播活動，吸引更多群眾的參與。
2. 維護 Facebook 粉絲團：預定於報名開始前兩週，指派專員管理，發布大量貼文吸引粉絲按讚與分享，並不定時舉辦互動活動以增加粉絲數量。活動將持續至賽後一個月。在非活動期間，將定期更新貼文與分享資訊，以維持與粉絲的互動，並持續營運粉絲團。粉絲越多，粉絲專頁的影響力就越大，將有更多民俗體育愛好者關注及接收到「全國各級學校民俗體育競賽」的相關訊息，進而報名參賽，這對於民俗體育的推廣與持續發展是一大助益。
3. 設計與發放民俗體育系列活動的平面文宣，鼓勵大眾報名參加，並詳述報名及參與方式。這些資訊將廣泛散播在民俗體育發展中心網頁及 Facebook 活動粉絲頁上。
4. 針對賽事推廣進行專案績效評估：根據報名參賽的情況、賽事的精彩內容和成績表現等因素，撰寫並發布五至六篇新聞稿(包括賽前、賽期五天)，並獲刊登超過 20 則相關報導。
5. 協調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於非賽期針對前一年全國賽各項目表現出眾學校，選擇 5 校進行訪問報導，並於媒體刊出。
6. 協調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於非賽期選擇前一年全國賽各項目，表現出眾學校選擇 2 校，進行採訪製作全國賽優良團隊推廣短片，並於媒體播出。

五、各層級分工具體策略

(一) 民俗體育發展中心層面：

1. 組織成立『全國各級學校民俗體育競賽』小組，訂定「全國各級學校民俗體育競賽」、「民俗體育全國賽菁英決賽」各項規則。
2. 利用「臺南大學民俗體育發展中心網頁」，辦理『全國各級學校民俗體育競賽』的各項報名填報。
3. 辦理「全國各級學校民俗體育競賽」：競賽項目 13 大項。
4. 辦理『民俗體育全國賽菁英決賽』二場，期望能配合電視轉播或網路直播，預計分二個時段共 4 小時。
5. 「全國各級學校民俗體育競賽」專案績效發布與刊登：

- (1) 新聞稿撰寫並刊登。
 - (2) 透過「臺南大學民俗體育發展中心網頁」網路平臺發佈相關訊息。
 - (3) 設置臉書 (facebook) 活動的粉絲頁，將相關的資訊公佈。
6. 賽後將進行『全國各級學校民俗體育競賽』、『民俗體育全國賽菁英決賽』13 個競賽項目工作檢討會議，修正下屆办理流程與前置工作事項。
 7. 舉辦下屆『全國各級學校民俗體育競賽』、『民俗體育全國賽菁英決賽』，13 個競賽項目的賽事規劃、裁判培訓、規則修正之會議與研討活動。
 8. 將多元推廣與傳播『全國各級學校民俗體育競賽』相關事項，目的在於讓全國各地的單位與群眾能深入了解並欣賞民俗體育文化的精髓以及各支優秀團隊的奮鬥歷程。
- (二) 各縣市政府層面：協助臺南大學民俗體育發展中心，函轉公文協助高中職以下(含)學校辦理各項推展學校民俗體育專案計畫。
1. 協助訂定『全國各級學校民俗體育競賽』與『民俗體育全國賽菁英決賽』的規則與辦法。
 2. 協同辦理『全國各級學校民俗體育競賽』及『民俗體育全國賽菁英決賽』的各項競賽與活動。
 3. 進一步協助縣市內相關單位舉辦各種民俗體育相關競賽與活動。
 4. 多元推廣與傳播相關『全國各級學校民俗體育競賽』事項，以讓各地單位與群眾深入了解並欣賞民俗體育文化的精髓以及優秀團隊的奮鬥歷程。
- (三) 各級學校層面：
1. 學校鼓勵團隊參加『全國各級學校民俗體育競賽』、『民俗體育全國賽菁英決賽』。
 2. 學校鼓勵學生、家長、社區民眾，參與『全國各級學校民俗體育競賽』活動。
 3. 配合輔導計畫，輔導學校辦理各項民俗體育運動競賽或活動，教師從教學或成立社團中鼓勵學生參加競賽，提高學生學習興趣及互相觀摩並提升技術。
 4. 配合輔導計畫，輔導學校從教學或成立社團中鼓勵學生參加各項比賽或結合傳統藝術，參加各縣市內傳統藝術展演及各項民俗體育運動競賽，提高學生學習興趣及互相觀摩的機會，並給予學生一個展演的空間。
 5. 落實多元推廣與傳播相關『全國各級學校民俗體育競賽』事項，讓各級學生及公眾了解並欣賞民俗體育文化的精神內涵與傑出團隊的奮鬥經過程。

六、預期成果

- (一) 進行臺灣民俗體育項目最全面性之競賽。並進行以文陣、武陣項目分類之競賽，來契合

臺灣二、三百年來，以文、武陣做為分類之傳統，讓各級學校人員能更清楚認識，臺灣民俗體育的傳統文化實際項目與內涵。

- (二)辦理『全國各級學校民俗體育競賽』一場，競賽項目 13 大項，參賽隊數 2,000 隊，參賽人次共 6,000 人次以上。
- (三)辦理「民俗體育全國賽菁英決賽」2 場。
- (四)推動各縣市辦理民俗體育相關競賽或研習活動 4 個，共 800 人以上參加。
- (五)舉辦下屆『全國各級學校民俗體育競賽』、『民俗體育全國賽菁英決賽』，13 個競賽項目的賽事規劃、裁判執行、規則修正之會議與研討活動。
- (六)持續維護並更新一個 Facebook 粉絲團，以增進與公眾的互動與傳播效果。
- (七)設計並製作一款平面宣傳品，以形象化地宣傳民俗體育系列活動。
- (八)專案績效推廣方面，將撰寫並發布五至六篇新聞稿(包括賽前、賽期五天)，並獲刊登超過 20 則相關報導。

柒、子計畫二-辦理「民俗體育嘉年華」計畫

一、辦理「民俗體育嘉年華」環境分析

台灣民俗體育的推動，自 107 學年度開始，分成兩個部分，由國立臺南大學負責競賽及展演宣傳部分，另一部分由國立體育大學負責舉辦研習以及基層深耕的工作。到目前為止，這兩所學校已經在各自的職責範圍內取得了一定的成果。

國立臺南大學於 107 學年度在體育署民俗體育中程計畫中提出的嘉年華計畫，已經備案通過。108 學年度，國立臺南大學另提議擴大舉辦民俗體育全國菁英賽並配合電視直播來提升民俗體育的能見度。然而，由於當時的經費預算限制，這個計劃一直被擱置。最終，只能改變形式，將嘉年華的部分內容拆解出來，變更為菁英賽的部分先納入全國民俗體育競賽中實施。

在 113 年 7 月相關學者及單位建議可以增列「民俗體育嘉年華會」，來擴大辦理及宣揚民俗體育。因此，將規劃協同國立體育大學將有關民俗體育的基層扎根推廣成果展現、邀請優良團隊演出呈現民俗體育的魅力、設置親子闖關活動攤位邀請民眾親子參與，共同打造民俗體育嘉年華的熱鬧氛圍。並協調臺南市政府相關局處，於 2025 年上半年的台南市重大賽會期間，協助辦理「民俗體育嘉年華」。

由於嘉年華會的經費無法重新對應性的增加編列，今年將先試辦一場嘉年華會，並利用可以挪動的經費來加以辦理。

二、計畫目的

- (一) 協調台南市政府相關局處，於 2025 年上半年的重大賽會期間，協助辦理「民俗體育嘉年華」。
- (二) 展示國立體育大學民俗體育推廣成果，推動基層扎根。
- (三) 舉辦民俗體育嘉年華，邀請優良團隊演出，讓民眾體驗民俗體育的魅力，繼承和發揚民俗體育文化。
- (四) 設置 10 個親子闖關活動攤位，邀請民眾與親子參與，共同打造民俗體育嘉年華的熱鬧氛圍。

三、計畫實施對象

- (一) 全國各級學校，對民俗體育有興趣之團隊。
- (二) 全國各級學校家長，對民俗體育有興趣之群眾。

四、計畫內容

- (一) 組建指導小組：聘請相關專家學者籌組「民俗體育嘉年華」指導小組，研議遴選項目與策略。
- (二) 宣傳活動：進行宣傳活動，引起學校、社會及媒體的矚目，並增加對「民俗體育嘉年華」的共鳴與認同。
- (三) 協調台南市政府相關局處，於 2025 年上半年的台南市重大賽會期間，協助辦理「民俗體育嘉年華」。
- (四) 協調國立體育大學將有關民俗體育的基層扎根推廣成果，一併在嘉年華會中進行展示。
- (五) 舉辦民俗體育嘉年華，邀請優良團隊演出，讓民眾親身體驗民俗體育的魅力，繼承和發揚民俗體育文化。
- (六) 擺設 10 個嘉年華民俗體育親子闖關活動攤位，邀請各界民眾與親子共襄盛舉。
 1. 設立民俗體育闖關遊戲，鼓勵社區民眾及家長與學生共同參與。活動地點擺設扯鈴、跳繩、踢毽子、滾鐵環、砌磚、流星、撥拉棒、踩高蹺、陀螺、手技等等 10 個民俗體育闖關攤位，讓參與的親子於服務臺領取闖關活動卡，至各攤位學習各項民俗體育活動的基本技巧，以開啟學生學習民俗體育之興趣，闖關完成者，持闖關卡至服務臺領取，『民俗體育闖關獎狀』一張。
 2. 「民俗體育闖關遊戲」表格如下：

扯鈴	跳繩	踢毽子	滾鐵環	流星
砌磚	流星	撥拉棒	踩高蹺	手技

五、各層級分工具體策略

(一) 民俗體育發展中心層面：

1. 組織成立「民俗體育嘉年華」小組，研議遴選項目方式與策略。
2. 辦理「民俗體育嘉年華」各項行政工作。

(二) 各縣市政府層面：協助臺南大學民俗體育發展中心，函轉公文協助高中職以下(含)學校，協助學校參與「民俗體育嘉年華」活動。

(三) 各級學校層面：學校鼓勵學生、家長、社區民眾，參與「民俗體育嘉年華」活動。

六、預期成果

- (一) 協調台南市政府相關局處，於 2025 年上半年的台南市重大賽會期間，協助辦理「民俗體育嘉年華」一場。
- (二) 協調國立體育大學將有關民俗體育的基層扎根推廣成果，一併在嘉年華會中進行展示。
- (三) 遴選優良民俗體育團隊二隊以上進行展演。
- (四) 擺設 10 個嘉年華親子闖關活動攤位，邀請各界民眾與親子共襄盛舉，形成民俗體育嘉年華。